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绿康生化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二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要求发出。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真武先生主持召开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在审议过程中，对此次借款展期的必要性、借款利率合理性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讨论，认为该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2 月 22 日